

证券代码：600094、900940

证券简称：大名城、大名城 B

编号：2017-050

上海大名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房地产业务主要经营数据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上海大名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根据《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二号——房地产》相关规定，现将公司 2017 年第二季度房地产业务主要经营数据公告如下：

（一）2017 年第二季度公司新取得南昌市房地产项目 10.62 万平方米（计容面积）（详见公司临时公告 2017-038）。

（二）2017 年第二季度公司房地产项目实现销售面积 89.95 万平方米，实现销售金额 734,240 万元。

销售过程中存在不确定性，上述销售数据可能与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存在差异，仅供投资者参考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大名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 年 7 月 6 日